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 关于提供担保并调整已有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告：2022-09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2 亿元；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减少为中电云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 15 亿元；下属控股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新增为其下属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越南）有限公司和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泰国）有限公司的保函担保额度 2 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提案需提交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告：2022-09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2：30 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7 日